

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工程名称：海丰县城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三环海丽大道互通工程）

最高投标限价（元）：266471815.24 元

分部分项工程费（元）：226727591.81 元

措施项目费（元）：13429221.90 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11920675.65 元

（详细列明各专业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其他项目费（元）：4312741.56 元

其中暂列金额（元）：/

其中材料暂估价（元）：1755624.37 元

（详细列明各专业工程暂列金额）

规费（元）：/

税金（元）：22002259.97 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材料暂估价详见“附表”

对公开招标工程，投标人须按照公布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报价。



附表：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材料暂估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海丰县城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南三环海丽大道互通工程）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材料暂估价（元）
1	道路工程	1425758.13	
2	地道工程	5045033.23	
3	排水工程	3331652.63	
4	泵站基坑支护	357268.61	
5	主泵池及出水压力井	132707.36	
6	泵站设备工程	13876.41	401800.00
7	泵站电气工程	41667.87	960800.00
8	泵站自控工程	8873.51	130000.00
9	总图管线工程	3316.58	
10	总图附属工程	6127.92	
11	配电间建筑工程	33196.05	
12	配电间装饰工程	4697.4	
13	配电间管线工程	173.71	
14	进水管道	383532.61	
15	交通工程	26398.42	100000.00
16	智能交通	55590.16	25708.89
17	照明工程	185168.83	137315.48
18	景观照明工程	19389.25	
19	绿化工程	36249.33	
20	通信工程	208883.45	
21	给水工程	570055.66	
22	燃气工程	31058.53	
合计		11920675.65	1755624.37

